

证券代码：836543

证券简称：丽华股份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丽华（广州）香精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0 月 8 日上午 10: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9 月 28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广州市白云区北太路 1633 号广州民营科技园科兴路 19 号，丽华（广州）香精香料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丽华（广州）香精香料股份有限公司（保证人）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丽悦香精香料有限公司（债务人）在亿多世（中国）租赁有限公司办理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融资租赁额度为 1200 万人民币，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卢健及其配偶张海燕提供个人名义担保，卢健提供个人名下房产进行抵押担保。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0）。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受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法人股东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股东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3、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8年10月8日上午9:30—9:55

（三）登记地点：广州市白云区北太路1633号广州民营科技园科兴路19号，丽华（广州）香精香料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茅京方

联系电话：020-37312020

传真：020-37314337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北太路1633号广州民营科技园科兴路19号

(二) 会议费用：与会人员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如有）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 10 日前书面提交董事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名的《丽华（广州）香精香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丽华（广州）香精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18 日